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07 月 10 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15 年 07 月 02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15 年 07 月 09 日以现场参与结合电话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缺席会议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是曾华、蒋叶林、谭学治、李少谦、欧阳辉。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主持，监事邓峰、张玉成、王卓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董事曾华、武美、张钜、蒋叶林参与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

为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

力，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以及共享发展成果，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07 月 09 日